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6年7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公司副总裁姜勇、邵海波，财务总监刘迎新，监事会主席柏子平，监事张卫江、吴妮妮列席会议。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7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兴明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向深圳前海晶瑞中欧并购基金追加认缴出资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深圳前海晶瑞中欧并购基金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追加认缴出资人民币36,000万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二日